

遵义氧化铝能源结构优化环保节能改造项目

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

根据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（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），建设单位应当依法听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，鼓励建设单位听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。建设单位遵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，负责遵义氧化铝能源结构优化环保节能改造项目公众参与工作。本次公众参与主要形式包括：网络公示、报纸公示、现场张贴公示等。

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包括：

1、在公示期间通过电话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

本次公众参与共进行了三次公示，在公示中均提供了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的联系电话，在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。

建设单位名称：遵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周正勇

电话：xxxxxxxxxxxx

环评单位名称：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易端端、胡涛

电话：xxxxxxxxxxxx

2、通过写信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

本次公众参与共进行了三次公示，在公示中均提供了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的地址，在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的反馈

信件。

建设单位名称：遵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贵州省遵义市播州区尚嵇镇大坝村

联系人：周正勇

环评单位名称：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贵阳市观山湖区金朱西路2号

联系人：易端端、胡涛

3、通过邮件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

本次公众参与共进行了三次公示，在公示中均提供了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的邮箱，在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的反馈邮件。

建设单位名称：遵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邮箱：zhouzy-zacc@126.cn;

100075998@chinalco.com.cn

联系人：周正勇

环评单位名称：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邮箱：19700880@qq.com ;

1092341970@qq.com

联系人：易端端、胡涛

遵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法人签字：



2025年7月29日